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2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了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4号——股份回购》第二十三条规定，现披露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即2023年2月28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情况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2023年2月28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持有人名称	持有人类别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(%)
1	李彭晴	境内自然人	80,513,041	36.5630
2	南通恒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31,830,701	14.4551
3	南通恒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6,910,116	7.6793
4	黄华	境内自然人	16,032,043	7.2805

5	郑成克	境内自然人	7,735,486	3.5129
6	纪少东	境内自然人	7,322,400	3.3253
7	吴文豪	境内自然人	6,341,400	2.8798
8	李淑蕉	境内自然人	5,334,514	2.4225
9	郑永发	境内自然人	4,875,538	2.2141
10	高深有	境内自然人	4,232,367	1.9220

二、2023年2月28日前十大无限售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持有人名称	持有人类别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(%)
1	郑成克	境内自然人	7,735,486	3.5129
2	吴文豪	境内自然人	6,341,400	2.8798
3	郑永发	境内自然人	4,875,538	2.2141
4	高深有	境内自然人	4,232,367	1.9220
5	高文进	境内自然人	3,500,000	1.5894
6	郑淑秋	境内自然人	3,025,000	1.3737
7	陈小龙	境内自然人	1,320,600	0.5997
8	黄鑫达	境内自然人	720,100	0.3270
9	刘碎萍	境内自然人	720,000	0.3270
10	何世伟	境内自然人	603,000	0.2738

三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前 200 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》；

（二）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前 100 名无限售流通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》。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 日